

# 人在旅途

洪鸿

初春时节,我踏上北上寻梦的列车。虽然已进入高铁时代,我仍然喜欢坐以前的绿皮火车,是恋旧,还是喜欢那种慢慢悠悠的感觉?我自己也说不清道不明。

火车徐徐开动,我向窗外望去,眼前掠过的电线杆忽高忽低成了空中的波浪,刚开始我还能数得清根数,不一会就连成了一片。我的脑袋有些发胀,看看周围的旅客,一个个都戴着口罩,把脸遮得严严实实,只露出两只眼睛,不是低头在看手机,就是闭目养神。

这就是生活的音符。每个人都在各自的轨道上运行着,互不干扰。列车在一个小站停下,下去许多人又上来许多人,忙忙碌碌,不一定相识。在人潮中我看见一个似曾相识的身影,还未来得及思索,就已经在滚滚人流中消失了。尽管现代科技将人与人之间的距离变得越来越近,但似乎人与人之间却越来越陌生。

车厢内传来的盒饭叫卖声打断了我的思绪,我这才注意到已经接近黄昏了。我直了直酸痛的腰板,矿泉水填饱了的肚子没有食欲。于是,肚子与时光以相同的频率咣当咣当地响着。外面的世界依旧是去年此时的模样,而那些记忆中的花雷正悄悄在我的心头绽放,那些花瓣化成了一群彩蝶,羽翼轻盈地飞舞着,盘旋着。夕阳变得成熟了,黄昏使空气红得更加甜美,鸟群带着美丽的梦想降落又飞起又降落。我向远方眺望,远方的山脉仿佛穿上了嫁衣显得更加端庄。山是石山,少见郁郁葱葱的景致,但它的坚强和执着让人敬佩。眼前的美景一闪即逝,说不清到底有几分天意几分人为。

两年多了,被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闹着,感觉冬天太过漫长,感觉春天更加珍贵。在这疫情复杂多变的岁月中,人们期盼着“待到樱花烂漫时,她在丛中笑”,当春天的风轻轻轻一吹,就能吹散这场病毒的阴霾,一度病毒和疫情肆虐的中华大地,一定会迎来属于自己的春天。是的,春天已经到来,眼下已是那个春回大地万物复苏的季节,无数的花朵,都积蓄满了能量,期待着轰轰烈烈的盛开。

旅途中,常常会突然看到一些东西。当夜晚时分星光闪烁,雨后清晨彩虹架起,你能否想到那星空的美丽是不是正因为它的不可企及和距离的遥远才会如此受人倾慕,那彩虹的迷人是不是正因为它的不长久和不现实才会变得这般美好?生活实实在在地在我们面前存在着,该怎样对待它才能获取伸手可及的幸福呢?

这个季节总是能给人带来希望,这个季节总是会让人对未来有着无限的憧憬——虽然苦涩却又余味清香。现实已明白无误地告诉我,人生就是一次从熟悉走向陌生的漫长旅行。火车就要到站了,我听到了拉长的汽笛声在空气里长鸣。

# 村庄里的闲人

鲁玖

当教师的父亲从镇上回到了村庄,再也不用操心学生,只在村庄里,日出而出,日落而息,感觉他就是村庄里最闲的人了。

现在的生活对于父亲来说,就是按时吃饭,散步,看书,起床和睡觉却很随性,很多时候他是村里起得最迟的人,午饭后是雷打不动的午睡,一个小时左右他才惬意地起来。然后,慢慢地品茶,看天,看群山,看村庄,心里什么都想,什么都不想。

午饭后,父亲大多都是与书相伴,看自己喜欢的文字,有了感受也写一些。母亲不时问他,看那么多书做什么,也不能当饭吃。父亲笑笑,也不回答。

开始了一天生活的村里人,出门的,早就开车或是骑着摩托车出村了。不出门的,也都下地干活了。若是下雨天,不能下地,一些人就凑在一块,开始随意聊天。若是有人提议打牌,马上就有人附和,牌局就成了。

现在村里基本都种柑橘,忙时少,闲时多。这样的村庄,生活方式也就多种多样。虽然父亲也是地地道道的村庄人,却还是不能完全融入。父亲不会打麻将,也不会打一种叫“上大人”的纸牌。面对他们,父亲忽然感到,他是村庄的闲人,闲得没有事情做的人。除了农家偶尔有红白事,来请父亲写写对联,就再没有人来找父亲做事。父亲生活在村庄之中,很多境况又在村庄的人和事之外。

能让父亲融入的,大多就是和村庄里的几个老人凑在一块,随意地聊天,与乡邻一起喝村庄自酿的苞谷酒。

年轻人大多在镇上、县城买了房,村里的人越来越少,能和父亲凑在一块聊天喝酒的人也越来越少了,待在村里的父亲感到怡然的同时,也有孤独和寂寞,一种空荡会缠绕着父亲。这个,从父亲每次的电话话语中我都能感觉到。

父亲还是喜欢从前的村庄,热热闹闹,可现在,闲下来的父亲如同闲的村庄,都安静着。时代在变,村庄也在变,村里人的生活方式也在变,有的离开村庄不再回来,有的还会回来。或许,繁华与落寂,聚积与分散,都有人世间的定数。只要村里的人来找父亲,父亲总是热心快肠地爽快答应。随着父亲越来越老,加上父亲除了写几幅对联外,也几乎做不了别的什么,来找父亲帮忙的人也越来越少了。可即便这样,父亲还是感觉很踏实,也喜欢那种宁静的生活。

清闲的生活,也是一个人到了一定时候的必然,都会走上轨道。可不是每个人都能够真正闲下来,做一个无忧无虑、什么都不操心的闲人。

我时常也在想,退休后要不要也回到村里,过父亲一样的闲人生活。只是不知道那时,村里还有没有父辈那样的闲人,甘于生活在大山里的村庄,与我一同聊天,喝茶,打牌,看山看水,看晨霞暮云,让人能闲得快乐,有趣。



《丁香》 艾萨克·列维坦(俄) 玛伽供图

# 寻茶记

王天生

我家乡不产茶,产茶的地方,对一个人来说,是一件多么幸福的情感滋养。

南方有嘉木,我到江南小镇访茶,看到那些卖茶人坐在半明半暗的茶铺里,坐在茶香灯影之中。那里街道狭窄,灯火可亲,我带走一包茶叶,也带走一片芬芳心情,好像到江南,有山的地方,不寻茶就没来过这个地方,一件事没有做完。

我喜欢用玻璃杯喝茶,贪恋茶的香气。杯子透明,是为了将杯中的茶看得真切,就像喜欢看容颜清丽的女子。

早年,喝过扬州蜀岗茶、南京雨花茶、宜兴阳羡、黄山毛峰……我对茶叶从不挑剔。

茶是山中的君子 and 隐士。春天细雨蒙蒙的景致,是起伏的茶山,油绿得让人心醉的茶叶,我喜欢这样的情境和这样的茶色,如果有灵魂,就应该游弋在这样有茶的山岗。

这些年,我到茶的故乡去。在镇江山间问茶,在宜兴的碧螺茶坞里买茶,在安吉的青青竹林边寻找白茶,在厦门的榕树下品铁观音……又到了红茶的老家——安徽祁门,去寻访红茶。

红茶汤色红艳明亮,是真正的茶色。许多年前,我戴茶色墨镜,现在想来就是茶汤的颜色。

茶入口醇香,有一股松脂的香气,叶片放多了,微苦。茶叶一截一截剪碎了的茶索,紧缩苗细。不知道用这样一种方式对待一种茶,是不是对茶叶的另一种尊重?一寸一寸的尊重,来自茶农和喝茶人细微爱慕的内心。

有个性的茶,坚守的是自己内心的底色,一种独特的茶色。我本来是不喝红茶的,去了祁门,就喜欢上了红茶。

从牯牛降下来,在祁门与石台县交界的路边买了一袋红茶。我觉得红茶耐喝,撮一小撮乌润红茶,把它放在平时常喝的玻璃茶杯里,深深的茶色,便铺开开来。一般的绿茶,泡上二三杯,茶味和茶汤的颜色就淡了,红茶可以续泡。

绿茶大概是给男人喝的,碧绿泼泼的茶汤,有一股茶中的霸气;红茶适合女人喝,茶色恬静,对茶的品相也没有过多的挑剔,滋养容颜。

我在超市里买过茶枕,回来掀开一看,发现里面其实是一枕袋红茶。每天晚上,头落在枕上睡觉,想事,有一股淡淡的,熨帖皮肤的清香。

有一年,去皖南,在山中,见一老汉,提半

# 楼下村叙事

若兰

望阙亭、慈惠桥  
在皇门河中荡漾  
一层层细小的波纹  
像楼下村谦卑而闪烁的叙事方式

大安静了  
无车马喧  
路上只有我们  
还有一只叫不出名字的小黄狗

小黄狗绕着我们一行人  
最美、最有才的作家撒欢,讨好  
极尽地主之能

当我的注意力被一条路牵引  
它开始在脚下涌动,一直往东延伸  
穿过整个村庄  
通往一座叫远方的城市  
带着鳞片的辽阔 和体面

# 橘花香满夜

刘从进

四月的夜,尖抗山。  
半山腰上有个村庄,安宁静谧。古时有个巡抚经过,感到异样的肃穆,下了轿,在山崖上写下了“别有洞天”四个字,此四字至今还在。上世纪五十年代因兴修水库村庄迁到了山脚下,却留下了一些亲切的旧物。

我用怀旧的鞋子去触碰路上的泥土,路边长着绿沉沉的大樟树。浅浅的路是浮动的船,弯弯的月是船的桨。河沟里江泥露白,水气凉凉,布满了青草的野味和清甜的气息。青蛙在咕咕地发声,要醒春了。

蓦地,一缕幽香,勾魂摄魄。篱笆边默立着一棵亭亭的橘树,几朵小白花钻出绿叶丛,挥着小手,向我眨巴着眼。哦,橘花开了。路两边是连片的橘园,橘花遍野,幽香浮动,钻进鼻孔,融入身体。

橘子,是这里的特产,也是山村的旧物,四月开花,香气弥漫,像毛茸茸的稻草包围着村庄。每年我都要来这里走走。四月初,早熟的橘子就开花了,许是开得急,整棵树冠上爆米花似的炸开来。绿叶包裹不住,先像光光的小子弹站在枝上跳动,摇头晃脑,接着花瓣一朵朵打开来,雪白一片,袅袅地释放出香气。那是橘园里的第一缕香,缥缈之间,一忽儿扑面而来,团团围住你,想躲也躲不掉,一忽儿远远无闻,怎么嗅也嗅不着。随着气温的升高,四月底,橘花就成片开放了,此时你要是不小心被香气伏击,就会动弹不得。五月中旬,一边已经结果一边还在开着花,飘飘洒洒的香,也很馨甜。

薄雾笼月,微风拂岚,橘花的香飘成了海。我站在橘园边,闻着橘香,天色渐渐暗了,白天开始交班给夜。夜开启了隐秘的眼,接过白天的亮光,它只是过渡一下,亮一阵就累了,关上了。慢慢撒落一些青铜古色的粉末,那是夜的芽子。

夜来了,这是一个神圣安详的时刻,也就十分钟时间,不屏息静气,你是感知不到的。这样的夜舒适美好,我赖着不想走。我在等谁?等这橘花香!等橘香一层层地包围过来。绿色安稳,白花满身,世上有一种幸福,就藏在这古老的乡夜里。

步到水库边,库水深蓝,四周全是开满花的橘树。远处有灯,绿橘下,还有人戴着头灯在劳作。灯光打在水面上,一串串游过来,筑起了一座水上宫殿。能看到小鱼在水草丛中泛泡。忽有一个晚归的老农骑着三轮车带着月下的影子匆匆回家。我很感动,他是大地的诗人,把一辈子的好时光留在了这片香的土地上。

夜在一圈一圈地加厚,橘花成了夜的眼。绿皮肤、白心脏,巨大的花香做成了床,我的嘴唇被香气撬开,湿润着,在树枝间翕张,在梦的尽头微笑,每一朵花都是一份甘美的希望。



# 《云白山青》

(局部) 吴历 [清]

藏于台北“故宫博物院”

清初书画家吴历(1632~1718年),字渔山,号墨井道人、桃溪居士,江南常熟(今属江苏)人。少学画于王翬、王时敏,故其早期作品很似王翬作风,皴染工细,清润秀丽。后在遍临宋元诸家基础上,着重吸取王蒙和吴镇之长,但他摹古而不拘囿古人,能融汇诸家之长,终形成自己风格。吴历的作品布局取景比较真实,安置得宜,还富有远近感,用笔沉着谨严,善用重墨积墨,山石富有立体感,风格浑朴厚润。

供图·配文 络因

# 漠漠水田飞轻烟

芷歆

是日登高,春光悠然。从山顶往四周眺望,远处是一叠叠螺青色山峰,潜伏在温暖的日色里,静笃端庄,像古画中深宫的仕女,痴痴出神。浮云淡远悠长,纹丝不动地停在山峰上,似被松林枝丫勾住了双脚,一时无法脱身。

日头藏在云身后,光线一缕缕从云端坠下,如细细金丝,如袅袅清弦,晃在山峰田野,朗朗如画,一时觉得天地清明,万物新润。

往下看是星罗棋布的水田,一畦一畦,分隔鲜明,状若绿色的水网,被谁铺展在田野之中,幽静恬淡。水田漠漠流青,乳烟渺渺泛白。一粒白鹭驮着几缕熏光,越过水泽,如一袋素绸,飞入花絮摇曳的芦苇林。

下山时特意往水田方向而去。果然春光正好,水田玲珑。秧苗是新插的,一簇簇青嫩

## 守静观海

欧阳

据最新的研究报告数据,2021年北京中心城区的平均通勤时耗是51分钟,平均通勤距离为13.3公里。

由此,我滋生了一些“大城市”的漫想:如果城市小一点,人口少一点,会更舒坦一些吗?坦率而言,我心中一直就有个疑惑:让城市长成庞大“巨人”有必要吗?

先简略罗列一下大都会的好,也即是其优势。从个体和家庭来判断,通常是教育、医疗,或者还有文化等方面的坐标。还有年轻人热爱的城市活力,以及就业机会也是无须质疑的。而在宏观层面,发达的生产力,和效率优势下的国民生产总值贡献也是显而易见的。抽象一点说,应该还有前卫(先进)观念引导下的开拓创新精神,诸如此类。

可是,巨型都市也有明显的重负。像人口众多导致区域巨大带来的时间成本,人们不得不在上下班的路上耗费宝贵的时间,高昂的房价,以及由之延申出来的昂贵服务等,不仅是人工成本的增加,而且几乎是各项生

活、生产要素的高平台价格……管理、治理成本自然也不可能例外。

可是,如若进行理性梳理,这些与“大城市”关联的很多优势实际上未必为真。以医疗条件来说,百万人口,甚至是几百万人口的城市拥有优秀的“三甲”医院也许并不是难事。同样,人们予以同样关注的中小学,也就是一般意义上的教育条件,对中小城市来说,也是可以不落人后的,当下现实中就有很多实例,比如一些著名的县级中学。

换一个角度看,城市“小一些”,我以为更优。不仅是自然环境上的宜居,像舒适的距离,尤其是对我这种更倾向骑自行车代步的傢伙来说,有身体上的惠顾,更是有心理上的惬意,您不用担心堵车,不用焦虑停车,还不用考虑时间误差造成的个人信用困扰,就算以直径六七公里的城市来估算,也是如此。想想我的上班路途,每天十多公里、耗时三五十分钟的骑行距离,然后还都局限在北二环外的北边,很多时候对“小城市”向往的情愫会油然而生。

更重要的,也就是人们心念的人才元素,

旧竹篮,坐在石阶上卖茶。同行的人买了两袋。刚开始,不知道是野茶。那个朋友问卖茶的老汉,对方说是野茶,20元一包,后来又让价,35元两包。别人要买茶时,老汉拍着手上的灰尘,摇摇头,说,“没得了。”

老汉卖的野茶,就这两包,大概是在自己在山上采来的。后来,我在石台县城的一家小店里见到野茶,价格比山里老汉手上的,要高出许多。

野茶野在哪儿?大概是山野零星地天然生长的茶。茶叶的品相看上去,虽然没有礼仪小姐那么迎人,也没有一般绿茶一层浅浅的绒毛,叶片壮厚,叶纹细腻,卷曲着,显得清纯,长长细细,细细长长。

在山里和县城错过野茶,自然是买不到了。我在想象和猜测那野茶的滋味,想不出来,真的想不出来。

我觉得好茶是寻出来的,山中寻茶是一件极有意思的事情。在微信上,岭南书友告知我喜欢茶叶,欲寄赠我鸭屎香茶,被我婉拒。我喜欢身临其境,在山中青茶茶园间寻茶时的那么一种心情和氛围。

当然,我极喜欢猴魁。曾在太平、黟县等地打探寻访。想想猴坑那样的地名,人未去山中,倒是变得风雅起来,于是杯中茶,也有几许山野清气。

落,日常定是意趣无穷。

山风浇在脸上,带着草木清气和水田潮气,把身上的每个毛孔都吹化了。叭啾啾声从林中传来,四野忽静,唯有春天的气息,从土地里缓慢伸出根须,撩动草甸上枯黄冰寂的灵魂。

温热的水汽从泥土里轻轻腾起,隐藏在春风轻扬的翅膀上。风的手掌那么柔软,青草与禾苗在它的抚摸下,咯咯地笑弯了腰,身子随风软软荡漾,眼角溢出快乐的露水,露水掉在土地上,孕育另一颗将发的种子。

我不忍心打破这样的温柔,只是静默地站立,眉目低敛,心里有漠漠水田,飞着乳烟轻轻。忽然觉得,春天,也是一种信仰,能够抚平冬日沉滞的褶皱。

就这样静默着,站立着,让风携着禾苗香、青草香,爬上衣裳,跌入口袋。我会请岁月另一端的自己,把这些香,缝入日常。

客观地说,和大都会也没有必然的联系。想一想,硅谷初起的时候,也就是一个小村子,反倒是繁华成城市了,各种成本提升,人们纷纷迁移别处。

前几日的我去了一趟颐和园,扳着指头一算,居然数十年没有造访过这个名胜了,此次如果不是跟人同行,估计再过数十年我的鞋底也不会在皇家遗迹上盖印。其实作为文化之都,绝大多数引以为傲的北京人,似乎都未必热衷在首都终年不断的优秀文化演绎。

真正生活在超大型城市的大多数人,和中小型城市的人一样,一年四季柴米油盐,都是凡俗的生活日常,最明显的差别,想来就是更贵的物价和服务。

每个人都有故乡情结,既然大都会有的“优势”中小城市也可以有,而“小城市”有的优势大城市却可能缺失,比如管理成本,以及因距离而有的时间溢出,和更有烟火气的生活等,这些都能给人更多的安宁、宁静,加上互联网的跨越时空,我们是不是可以将未来建设的重心,更多地放在中小城市的“现代化”上面呢?

# “大城市”漫想